

商業/機構名稱：

聯絡人名稱：

設施地址：

聯絡人電話：

(如果你對這項計劃有任何問題或意見，請聯絡上列聯絡人)。

- 辦公室機構需熟識及遵守衛生官員命令 No. 2020-18 所發出之要求，詳情可於 <http://www.sfdph.org/directives> 查閱。
- 完成所需的辦公室內部佈局調整以便遵行適當的社交距離規定。
- 如辦公室長期空置，應進行管道沖洗來確保管道正常運作。
- 完成辦公室內所須的通風改善工作。
- 制訂計劃來確保職員遵守《社交距離規定》的要求，以及在每個時段限制辦公室內最多可容納的人數，並與《居家避疫令》的要求一致。
- 調整使用電梯和樓梯的政策，包括張貼告示說明電梯的使用限制。
- 進入辦公室的職員或公眾都必須按照《佩戴口罩令》的要求佩戴口罩。
- 按照《社交距離規定》的要求制訂措施，要求所有職員每天自我檢測是否有新型冠狀病毒的症狀。
- 制訂和推行消毒計劃。
- 為職員提供清潔用品，讓他們在清潔人員不在場或有需要的時自行清潔。
- 每天為公共地方內經常接觸的表面進行清潔和消毒。

適用於非必要商業的額外要求：

- 根據機構的情況調整最高容納人數的規定，以限制辦公室內的人數（包括職員和公眾）。

額外措施

解釋：